

## 96 年度「籌建國立台灣歷史博物館計畫」評核報告

主管部會 初核結果	優點	<p>(一)臺史博行政典藏大樓主體建築及裝修工程已於 96 年度竣工，並於同年 5 月 14 日進駐辦公；另近 10 公頃之戶外園區亦已於同年 9 月完工開放。</p> <p>(二)於 96 年 10 月間辦理第 1 階段開館活動，展現第 1 期建設成果，陳總統並於同年 10 月 20 日蒞館主持臺史博揭牌及圖書室啟用儀式。</p> <p>(三)臺史博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等法制案件，業於 96 年 11 月 1 日經考試院院會審查同意核備，並於同年 11 月 12 日函文行政院，行政院後於同年 11 月 19 日以院授研綜字第 0960032707 號函轉知文建會，文建會再行層轉臺史博，完成法制程序。</p> <p>(四)為因應開館所需人力及相關準備工作，於 96 年度已進用 31 人，剩餘之 19 名員額將於 97 年辦理進用事宜。</p> <p>(五)積極辦理相關活動及印製文宣，增加臺史博能見度及深化在地合作關係。包括第 2 屆行動臺江-青年洄游家鄉行動營、志工招募、全民參與臺史博 logo 圖像投稿與票選、臺灣史教師研習營、文化協會在臺南展覽及各類講座等。</p> <p>(六)依本計畫第 3 次報院核定之計畫期程網圖計算，96 年度經費支出比為 96.44%，如加計應付未付數(81,108 千元)，預算執行率為 116.52%。</p>
	缺點	<p>(一)96 年度作業計畫及 5 月、7 月執行情形填報作業，因部分資料未填列完整，各受複審退件修訂 1 次。</p> <p>(二)因第 3 次函報行政院核定之日期已逾「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管制作業要點」第 6 點規定之作業計畫調整時程，致本年度經費執行情形仍以原核定之作業計畫計算，連帶造成經費及進度執行均大幅落後。</p> <p>(三)在工程進度部分，本計畫之推動與執行因受展示大樓建築工程工法特殊、設計單位延遲處理施工疑義及過於仰賴日本結構顧問致延誤相關書圖之審查時效，加以承商技術能力不足及施工專業人力不足等影響，致工進於前 3 季難以推展；而展示工程因受展示大樓建築工進落後，致影響大型仿製品製作進度，另設計變更致工進不如預期亦使進度落後。</p>
	初核意見	<p>(一)臺史博行政典藏大樓主體建築及裝修工程及戶外園區已竣工並啟用，加以 96 年 10 月間辦理之第 1 階段開館活動、持續辦理之各項活動以及文宣印製、發放等，大幅提高臺史博能見度及深化在地合作關係。</p> <p>(二)經多方努力及積極推動，臺史博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等法制案件已獲通過，並持續辦理人員進用事宜，對於籌備各項開館工作之助益</p>

		<p>甚大。</p> <p>(三)在工程推動上，因受展示教育大樓新建工程設計變更及展示製作招標作業不如預期等影響，已檢討時程修正陳報行政院核定，現正積極推動各項工作，全力排除造成進度落後因素，並督促廠商加緊趕工，務期符合報院核定之計畫工期網圖，並達成 98 年度 6 月開館之目標。</p>		
	初核總分	87.51	初核等第	甲等
行政院 評核結果	評核意見	<p>一、本計畫因設計單位辦理展示教育大樓建築主體工程變更設計延遲及圖說疑義、施工圖等資料回覆審查時效掌控不良；預力預鑄版工法特殊，承包商技術能力不足，致遲未能釐清要徑工項預鑄版之疑義，以完成施工圖說繪製及提升生產量能等因素延宕，請針對落後原因積極改善。 二、至 96 年 12 月底，本計畫已辦理 3 次計畫修正，展延完工工期，有待主辦單位積極協調與管控各廠商以追趕工進。</p>		
	評核等第	乙等		